

嘉義縣 111 年度中小學體適能嘉年華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(一) 國民體育法

(二) 教育部 SH150 活動計畫

一、目的：藉由動態活動鼓勵學生及民眾參與，以有效提升學生正確健康體位概念與體適能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和興國小、嘉義縣國民教育輔導團健康與體育領域

五、協辦單位：嘉義大學、東石國小、好美國小

六、活動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9 日（六）上午 08:00 至中午 12:00。

七、活動地點：和興國小

八、參加人員：本縣中小學學生及社區民眾，如各項活動所示。

九、活動內容方式：體適能檢測 GO GO GO

(一) 參加者領取闖關護照後參與由大會設計體適能檢測體驗關卡 2 站（必須完成之關卡）暨趣味體能活動 4 站（6 站必須至少完成其中 3 站），完成體驗活動者可憑闖關護照換取紀念品乙份。

(二) 報名方式：現場報名。

(三)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19 日（六）止。

(四) 社區民眾可現場報名。

十、活動程序表

| 項次 | 活動時間 | 活動名稱 | 活動地點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| 08:15~08:30 | 參加人員報到 | 和興國小籃球場 |
| 2 | 08:30~09:00 | 開幕式 | 和興國小籃球場 |
| 3 | 09:00~11:45 | 體適能檢測 GO GO GO | 和興國小籃球場 |
| 4 | 11:45~12:00 | 場地整理 | 和興國小籃球場 |

十一、獎勵：

(一) 帶隊參加體適能檢測 GO GO GO 人數每隊至少 4 人，帶隊教師 1 人；現場清點人數達以上標準，則每位帶隊教師均頒發獎狀乙張。同一學校參加達 3 隊以上，該校領隊頒發獎狀乙張。

(二) 行政獎勵：承辦本活動工作人員依據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」敘獎。

十二、經費來源及概算：本活動經費由縣府經費支應。

十三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 預計參與人數達 300 人次。

(二) 提升本縣學生健康體位合格提升百分比 1%。

(三) 本縣學生體適能 4 項檢測指標均達常模百分等級 25(含)以上之學生提升百分比 1%。

十四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由承辦單位修訂之。